# 乡镇开展《民法典》主题普法活动总结10篇

来源：网络 作者：水墨画意 更新时间：2025-04-24

*乡镇开展《民法典》主题普法活动总结大全10篇乡镇开展《民法典》主题普法活动总结写什么？我们写总结，可以更好地推动我们工作的前进。这个时候，最关键的活动总结怎么落下!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乡镇开展《民法典》主题普法活动总结，仅供大家参考借鉴，...*

乡镇开展《民法典》主题普法活动总结大全10篇

乡镇开展《民法典》主题普法活动总结写什么？我们写总结，可以更好地推动我们工作的前进。这个时候，最关键的活动总结怎么落下!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乡镇开展《民法典》主题普法活动总结，仅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大家喜欢！

**1乡镇开展《民法典》主题普法活动总结**

为了增强辖区居民对《民法典》的认识，强化辖区居民的法律意识，谢家集区李郢孜镇河东社区新时代文明实践站于5月17日开展《民法典》主题普法活动。

活动中，社区志愿者通过播放幻灯片、发放《民法典》、《民法典与生活同行》法律宣传册的方式进行宣传，现场解读具体法律条例和案例，广泛开展民法典普法活动，引导辖区居民深刻地认识到民法典既是保护自身权益的法典，也是每个人必须遵守的行为规范，着力培养居民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环境，为辖区居民提供了正确的法律指引，有效强化了群众运用法律维护自身权利的意识和能力。

通过此次宣传活动，为参加活动的居民科普了现行的《民法典》，取得良好的普法效果，在辖区内营造了良好的法律学习氛围。

**2乡镇开展《民法典》主题普法活动总结**

今年5月是第3个民法典宣传月，近日，颍东区插花镇朱楼村在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开展《民法典》宣传活动，村党总支书记刘晓敏、驻村工作队、点长、村干部、在家党员、群众代表等参加活动。

活动中，驻村第一书记王清革就如何让民法典走进群众身边、走进群众心里作了宣传。朱楼村法律明白人朱玉伟向群众宣传涉农法律法规，党和国家关于农村工作的路线、方针、政策和惠农政策措施，鼓励大家投身法治乡村建设，广泛参与“民主法治示范村”创建等。

“当了一辈子的文盲，可不能当法盲。”前王桥村民王文建笑嘻嘻地说。此次活动的开展注重提高群众明辨是非的能力，增强全民法治观念和依法办事的自觉性，让群众学会如何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

王清革表示，下一步将不定期开展《民法典》宣传活动，不断推动群众对《民法典》的理解与运用，逐步增强群众的法律意识和依法维权能力。

**3乡镇开展《民法典》主题普法活动总结**

为切实推动《民法典》的宣传和实施，提高辖区广大职工群众对《民法典》的知晓率、助力文明城市的创建，近日，梁宝寺镇总工会组织普法志愿者开展了《民法典》宣传进商铺活动。

活动中，志愿者在辖区沿街商铺悬挂条幅，宣传《民法典》相关法律法规知识，对来往的职工群众发放《民法典》宣传单页，热情回答职工群众的疑难问题。同时向商铺经营者宣传租赁合同、物权保护、婚姻家庭等法律法规进行了详细宣传。为商铺经营者发放了宣传彩页。此次活动共走访商户30余户，发放宣传资料200余份。

本次活动既拉近了法律与职工群众的距离，又提升了职工群众知法、懂法、守法、护法、遇事找法的意识。梁宝寺镇总工会将继续在深入理解的基础上普法，争取为构建和谐、法治的社会贡献力量。

**4乡镇开展《民法典》主题普法活动总结**

为加大民法典宣传力度,广泛传播民法典知识,阐释民法典精神，针对群众的司法需求和关注的热点问题,在第三个“民法典宣传月”之际，都兰法院深入都兰县香日德镇上柴开村开展“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主题宣传活动。

考虑到此次宣讲活动受众群体为妇女，宣讲法官从婚姻家庭法、妇女儿童权益保护、反家庭暴力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法条解读、以案释法，重点对《民法典》婚姻家庭编的主要法条进行了解读，分别介绍了婚姻家庭编的原则和意义、结婚与离婚制度、家庭关系与收养制度，并着重介绍了离婚冷静期、夫妻债务共签共担等新增内容，并结合答疑解惑环节中大家提出涉及家庭方面的相关问题，用生活中的典型案例深入浅出地讲述了如何运用法律手段保护女性自身权益不受侵害，维护更多家庭的合法权益，推动和谐家庭的创建。

宣讲最后，在有奖竞答环节，一个个通俗易懂的普法小故事，一件件发生在日常生活中的典型案例，让现场互动不断，也让在场的妇女纷纷表示在今后的生活中，希望法院常做“零”距离的普法宣传者，让自己养成自觉守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的意识和习惯。

**5乡镇开展《民法典》主题普法活动总结**

5月22日，河南省宜阳县司法局组织河南坤昌律师事务所到县气象局开展“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主题宣传进单位活动，进一步推动民法典深刻融入干部职工的工作生活。

宣讲中，祁冰洋律师结合实际案例，从民间借贷、交通事故、工伤、电信诈骗等方面入手，生动、细致地讲解了与人民群众生活息息相关的涉法问题和类案裁判，并通过交流心得、分享感受等形式同干部职工深入探讨了学习民法典的重要意义，让民法典真正成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宝典”。

此次宣讲受到气象局干部职工的一致好评和热烈反响。参与人员纷纷表示，此次宣传活动对增强法治观念、解决实际问题、提高守法用法能力都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白杨镇、韩城镇利用庙会、集会进行普法宣传，向群众宣讲司法局工作职能，发放民法典、法进农村、法律援助法、反电信诈骗知识等各类手册共计280余份。

下一步，宜阳县司法局将持续加强普法力度，充分发挥讲师团资源优势，提升精准普法水平，不断提升干部职工、群众运用民法典维护权益、化解矛盾纠纷的能力和水平。

**6乡镇开展《民法典》主题普法活动总结**

津城的五月，绚烂多彩。从社区到乡村，从文化广场到百年园林，从线上到线下……第三个民法典宣传月活动正在我市各区如火如荼地展开，丰富多彩的宣传活动尽显“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主题。

文化搭台普法唱戏

作为“社会生活的百科全书”，民法典涵盖了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如何让干枯的法条走进百姓心中、融入百姓生活?日前，在欢快热闹的文艺表演中，一场主题为“法治文艺基层行”的演出活动，拉开了西青区“民法典宣传月”活动序幕。

《中国龙》舞蹈开场，幽默风趣的天津快板《民法典》，展现出日常生活中这部咱老百姓的法典是怎样发挥作用的;优美动听的歌曲《法治天下》,则唱出了人民心中的法治信仰;原创作品京东大鼓《公民必须学宪法》引导公民树立坚定的宪法意识;展现基层法律服务者风采的小品《人人争当“法律明白人”》把整场文艺演出推向了高潮。

据介绍，“八五”普法以来，西青区充分挖掘民间文化资源，鼓励和支持群众创作法治文化作品，广泛开展“法治文艺基层行”等系列演出活动，几十个原创节目，超千人参演，形成了“文化搭台、普法唱戏”的生动局面。

各种“花式”普法

为民而宣，与时偕行。为了让民法典家喻户晓、深入人心，我市各区不断创新手段方式，“花式”普法，不仅让民法典宣传变得有趣，更“典”亮了老百姓的美好生活。

5月10日，宁河区“民法典宣传月”活动启动仪式在吾悦广场举行。普法漫画、有奖答题、赠送书籍、法律咨询……丰富多彩的形式吸引了众多群众驻足参加。

和平区的民法典宣传月活动走进静园，一场“法治静园园游会”由此拉开序幕。活动采用“游戏+互动”创新普法新模式，设置“法治建设我参与”拼图等普法小游戏，将普法宣传变得生动有趣，营造出“人人参与、共享共治”全民普法氛围。

发放宣传册、现场讲解……津南区的普法志愿者们走上大街小巷，走进沿街商铺，为居民讲解民法典知识，不仅解读了人格权、财产制度方面的创新，离婚冷静期、高空抛物等与群众息息相关的法律条文，还向沿街商户普及了与生产经营相关的法律知识，多层次多领域推动民法典宣传走深走实。

用好“法律明白人”

“天下之事，不难于立法，而难于法之必行”。民法典宣传月，津城全面吹响普法宣传集结号，尤其将民法典作为“法律明白人”培训重要内容，让其更好引导群众认识到民法典既是保护自身权益的法典，也是全体社会成员都必须遵循的规范。

近日，蓟州区官庄镇联合市司法局驻村工作队组织开展了一场“法律明白人”培训讲座，镇机关干部和“法律明白人”百余人参加。沃恒律师事务所律师宗朋针对农村土地承包、流转、收益及继承等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通过身边案例剖析进行了详细讲解。

“有针对性，非常解渴!”参训学员纷纷表示，参加这样的讲座不仅提升了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化解基层矛盾纠纷的能力，也有助于推动基层依法治理工作提质增效。

**7乡镇开展《民法典》主题普法活动总结**

为进一步推进法治乡村建设，推进《民法典》在基层群众中的知晓率，提升广大基层群众的法治意识。连日来，轮台县轮台镇开展紧紧围绕“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主题，因地制宜开展多种多样的民法典宣传活动，进一步延伸村民法治教育“神经末梢”，将“花式普法套餐”精准送到群众身边、植根群众心里，全面掀起学“典”热潮。

走进乡村田间街头让普法带上泥土味

轮台镇夏玛勒巴格村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普法志愿服务队走村入户、深入田间地头，通过现场讲解、发放宣传单、以案释法等形式，向辖区群众普及《消费者权益保障法》《种子法》《土地承包法》等涉农法律法规，同时，还进行了反电信诈骗的宣传，并通过发放资料、现场答疑等方式，向老百姓讲解诈骗分子常用手段和防范方法，帮助村民下载 “国家反诈中心APP”，提高广大群众防诈意识和能力，守好群众的“钱袋子”。

“《民法典》中大到国家所有制和产权保护制度，小到老百姓生产生活、邻里纠纷、婚姻家庭、个人信息与隐私保护都可以在民法典中找到依据。”在轮台镇麦台村米合尔古丽·亚库甫超市门口，工作人员正通过发放宣传资料、现场解答等方式向村民普及民法典中与群众生产生活息息相关的法律知识，并耐心就群众提出的问题答疑解惑，鼓励群众积极运用法律手段解决民事纠纷，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普法小摊”进夜市 “法治大餐”添趣味

“晚饭后出来散步能看到好节目、品尝美食还能学到实用的法律常识，这样的宣传方式真不错!”群众麦尔耶姆对今天的活动赞不绝口。

“小夜市”带来了“大普法”。轮台镇组织新时代文明实践“法润万家”志愿服务队联合镇司法专干将“普法小摊”摆进丝路印象美食广场，志愿者和法律顾问借助热闹繁荣的“夜经济”平台，通过解答法律咨询、发放法治宣传资料等形式，向广大群众宣讲《民法典》《法律援助法》《反有组织犯罪法》等，宣传资料也成为了炙手可热的热销“产品”。同时，还向群众普及防范养老诈骗、婚姻家庭纠纷、妇女儿童权益保护等相关法律知识，不少群众驻足与普法人员面对面交流，实现了普法工作与乡村夜经济的生动结合，“家门口”式的法律服务受到群众欢迎。

“小院课堂”接地气 普法宣传惠民生

为进一步增强农村妇女群众和广大家庭的法治观念和法律素养，近日，轮台镇夏玛勒巴格村以“美丽庭院”为依托，开展“小院课堂”普法宣传活动，让法治精神“走”进千家万户。

在夏玛勒巴格村的一个小院里，村民们正围坐在一起，津津有味地听着巾帼宣讲团成员玛依热·艾则孜“依法带娃”的普法授课。“小院课堂”上，“蒲公英普法志愿者”通过发放宣传资料、解答群众法律咨询等形式，对群众重点关注的婚姻财产继承、子女抚养和赡养老人等问题进行了耐心讲解。现场还设置了民法典有奖问答游戏，并向群众派发《民法典婚姻家庭工作手册》，以问答的形式宣传民法典。

今年以来，轮台镇夏玛勒巴格村坚持党建引领，持续深入推进美丽庭院示范创建，利用“美丽庭院”开展“小院课堂”，采用面对面、互动式、接地气的宣讲形式，以“小环境”解说“大法律”，为村民讲解法律法规，发放宣传资料，将法治宣讲的触角延伸到村民家门口。

**8乡镇开展《民法典》主题普法活动总结**

今年5月是第三个“民法典宣传月”，主题为“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_\_精神，深入学习法治思想，进一步推动民法典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群众心里，西南政法大学第24届研支团成员吴桐、庄衔钰、黄晨在服务地巫溪县白鹿镇开展了民法典进乡镇系列宣讲活动。

“法”惠白鹿，与“典”同行——民法典进乡镇

20\_年5月15日，西政研支团成员与白鹿镇西部计划志愿者杨封，联合白鹿镇政府，面向镇政府工作人员开展了一场别开生面的民法典宣讲活动。

首先，白鹿镇政府组织委员黄琴凤说道，今年5月是 “民法典宣传月”，恰逢本周也是家庭教育宣传周，此次活动，不仅是一个让政府工作人员学习民法典的机会，也是后续开展相关活动必备的法律知识培训。

研支团成员吴桐向在场各位发放民法典宣传手册，在场工作人员认真翻阅、仔细思考。吴桐介绍道，本次活动会采用以案说“典”，以“典”说法的方式，希望大家能一起走进民法典、学习民法典。

宣讲开始，主讲人研支团成员庄衔钰从“什么是民法典”、“民法典的构成”、“从出生到死亡，民法典这样守护你”、“重点法条解读”四个部分，用生活中常见的案例导入，图文并茂地解读了与日常生活息息相关的法律条文。现场气氛热烈，政府工作人员积极提出了“如何界定性骚扰”、“嫁妆和彩礼是否属于夫妻共同财产”等问题，庄衔钰耐心进行了解答。

“这次宣讲太多干货了，原来以前困惑的问题都可以通过民法典解决。”镇政府工作人员黄永菊这样说道。小话题、小故事反映大主题、大道理，本次宣讲着重突出了民法典对人民生活的保障作用，引导大家提升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能力，在场工作人员收获满满。

你我与“法”同行，争当红岩先锋——民法典进校园

20\_年5月18日，西南政法大学民商法学院、研支团白鹿分队联合巫溪县白鹿镇政府、白鹿小学举办了本次民法典进校园宣讲活动。本次活动分为三个主题，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旨在引导学生学习法律知识、坚定理想信念。

主题一：“童说白小，明辩法理”辩论赛

将西政论辩文化特色和白鹿小学辩论氛围相结合，将民法问题与辩论赛相结合，本次活动特安排了以“小学生压岁钱该不该由父母保管”为辩题的辩论赛，研支团成员黄晨担任主席，邀请镇政府委员及学校领导老师作为评委。

本次辩论赛设有立论、攻辩、自由辩论和总结陈词四个环节，来自正方六二班与反方六一班的八位辩手在场上出口成章、有理有据。反方辩手提出“共同保管”的方法，而正方辩手则认为可以辅以奖惩制度交由父母保管，双方你来我往，唇枪舌战，不仅进行了数据调查，还引用民法典中的相关法条，使得辩论精彩无比。

评分间隙，现场观众积极发表自己的感想和对辩题的看法，促进了孩子们交流思考。最后，通过评委组客观公平的打分，决出了“优胜队伍”——反方六一班，评选出“最佳辩手”反方二辩戈梦萍，以及“优秀辩手”正方三辩程正昊、反方四辩王思涵。

主题二：民法典“云”课堂

压岁钱背后也有这么多的法律保护，以此为契机，西南政法大学民商法学院的两位研究生杨如梦、张可心与白鹿小学线上连线开展民法典“云”课堂。杨如梦点评了辩论赛，并从辩论赛出发引导学生们了解相关法条;张可心向学生们介绍民法典是什么，以案例导入解读了与生活息息相关的法律，孩子们受益匪浅。

主题三：探寻“红岩”精神，传播“红色”文化

“红岩”精神是老一辈革命家开创的精神，是我们宝贵的精神财富，西政民商法学院研究生刘浩恳以讲解红色精神、红色地标、红色故事的方式引导学生了解中国历史，传承红岩精神，争做党的“红孩子”。

讲解结束后，还开展了与“云”课堂内容相关的知识竞答环节，同学们踊跃举手、积极发言，牢牢记住了讲解的知识。

活动最后，向必登校长进行总结致辞，他强调作为新时代青少年，更应该学好用好《民法典》，要多开展此类有意义的活动，提高学生思辨能力，做合格的法治“小公民”。

本次民法典进乡镇系列宣讲活动，抓住关键节点，因地制宜，充分发挥了西政研支团的学科特长，针对不同受众采用多样方式，弘扬法治精神，普及法律知识，不断增强群众学法、知法、守法的自觉性，培养依靠法律解决问题的能力和意识，为进一步推进我国法治文化的发展、建设平安和谐的美好家园添砖加瓦。

**9乡镇开展《民法典》主题普法活动总结**

\_\_年5月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实施以来第\_\_个“民法典宣传月”。近日，宜宾市司法局组织开展了以“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为主题的系列普法活动，让“民法典”走进农村、深入企业，为基层群众和企业员工呈上一份丰盛的法治大餐。

翠屏区：民法典宣传进农村

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提升辖区村民法治意识。\_\_年5月12日上午，翠屏区司法局永兴司法所牵头在永兴镇安康社区开展了一场“乡村振兴法治同行”主题法治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采取悬挂横幅、散发宣传资料，邀请腰鼓队巡回宣传等方式向群众宣传宪法、民法典、行政复议、疫情防控、食品安全、环境保护等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对群众提出的法律问题进行详细解，教育引导村民自觉遵纪守法，引导村民学法、懂法、守法，正确处理好邻里纠纷、土地山林纠纷、生产经营纠纷、婚姻家庭纠纷、环境污染纠纷、土地承包纠纷。本次活动，共发放宣传资料20\_余份，解答法律咨询17人次，为乡村振兴营造了良好的法治环境。

南溪区：民法典宣传进企业

为强化企业经营管理者的法治理念，更好地用法治思维推动企业的健康发展。自5月10日起，南溪区司法局积极开展送法进企业主题宣传活动，为“徽记食品”“六尺巷酒业”“四通物流”等区内20余家重点企业开展《民法典》培训和法律咨询。

活动中，南溪区司法局工作人员分别为企业经营管理人员及工作人员进行了民法典、公司经营、劳动合同等方面的宣传，并赠送了丰富的法律法规资料及宣传物品，并详细解读了《民法典》编篆的理论意义和实践需要。普法宣传活动主题鲜明、内容详实、针对性强，通俗易懂，引人入胜，再次点燃了企业职工学习民法典的极大热情。

此次送法活动受到企业的一致好评，企业员工纷纷表示：这顿“法治大餐”让大家熟悉了《民法典》这部“社会生活的百科全书”，了解到很多实用的法律知识，受益匪浅，希望此类普法活动还能多组织、多开展。

“八五”普法实施以来，南溪区司法局深入学校、企业、社区、乡村开展了一系列普法宣传活动，累计开展各类普法活动50余次，服务对象几千余人，营造了良好的民法典学习宣传氛围。下一步，将以“实心干事、科学作为”契机，继续采取多种形式开展“法律七进”活动，切实用司法效能为企业赋能，营造优良的法治营商环境，让民法典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百姓心里。

江安县：民法典宣传进寺庙

为深入推进“八五”普法工作，深化“法律七+七进”活动，加大《民法典》宣传力度，营造浓厚的法治氛围。5月17日，江安县司法局联合县委统战部、县民宗局前往留耕镇金仙洞寺开展\_\_年“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暨送法进寺庙法治宣传活动。

活动中，主讲人王正权副局长首先针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婚姻家庭编，结合具体案例，以案释法讲解了婚姻家庭相关法律知识，现场解答了群众生活中遇到的法律问题，并提示符合法定条件的群众可以向县司法局法律援助中心申请法律援助;随后，石安德副部长逐条详细讲解了今年6月1日即将施行的《宗教活动场所财务管理办法》，并就食品安全、防灾减灾、森林防火、疫情防控等工作作了安排部署。此次活动，受教育僧侣、信众共计20余人，发放宣传资料150份，解答咨询3件。

通过此次活动，进一步提高了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知晓度，增强了僧侣及信教群众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观念，提升了依法治寺的能力，为建立和谐宗教关系奠定了良好的法治氛围。

据悉，“八五”普法实施以来，宜宾市司法局结合实际，通过多种形式和手段，因地制宜组织开展深入学校、企业、社区、乡村等一系列普法活动，不断提升广大人民群众的法律意识，让更多的群众知法、懂法、用法、守法，努力营造全社会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环境。

屏山县：民法典现场进彝乡

5月是“民法典宣传月”，为深入宣传民法典，推动民法典走进彝乡。近日，屏山县司法局清平司法所联合乡综治办开展了民法典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工作人员围绕《民法典》的重大意义、基本原则、主要内容等详细讲解《民法典》与生活息息相关的内容，以此引导彝族村民学法、懂法、守法，让《民法典》的精神深入到老百姓的日常生活，走进群众心里，依法更好地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活动中，工作人员向群众发放民法典宣传折页，以简明的案例向群众解答婚姻家庭、继承、合同、物权等各编的内容，引导群众主动学法;同时，工作人员还根据近期群众反馈的法律问题，现场解答了关于居住权、离婚冷静期等方面的法律问题。此次宣传活动，共发放宣传资料50余份，讲解普法案例4个，解答群众咨询10余次，受到群众的一致好评。

活动结束，群众纷纷表示：送法进彝乡活动，让大家加深了对《民法典》的了解，实用性很强，增强了《民法典》在彝族乡镇的知晓度，提高了尊法、守法、学法、用法的思想意识，希望此类活动还能多组织、多开展。

**10乡镇开展《民法典》主题普法活动总结**

自民法典颁布以来，按照中央、省的统一部署，我州开展了一系列民法典学习宣传活动，现将情况报告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及时部署，州委主要领导率先垂范

民法典经全国人大表决通过后，黔西南州委依法治州办、州司法局将学习宣传贯彻实施民法典作为工作重中之重，会同州委宣传部及时制定了民法典学习宣传方案及民法典贯彻实施方案并印发全州各级各部门，对贯彻实施重要意义、贯彻实施具体要求及责任分解等多方面内容进行统筹部署。

\_\_年\_\_月\_\_日，州委书记刘文新主持召开州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民法典，在家州委常委、其他州级领导干部、州直各部门主要负责人等参加了学习，并提出学习贯彻实施意见。各级党委党组均就民法典学习宣传贯彻工作作专题学习并制定贯彻落实方案措施，全面开展民法典学习宣传教育工作。州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冉博亲自协调，邀请贵州民族大学法学院副教授傅智文赴黔西南州通过视频方式为全州广大领导干部讲授民法典。

(二)全面铺开，形式多样开展宣传

按照省厅要求，及时组建州、县两级民法典百人讲师团，由讲师团成员赴全州各级机关、单位、企业、学校、乡村、社区、军营等广泛开展宣讲，全州各级各部门共开展宣讲1000余场次。\_\_年\_\_月\_\_日，州委依法治州办、州司法局采取文艺搭台、法治唱戏的方式，赴扶贫点晴隆县长流乡开展两场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暨民法典宣讲法治文艺活动，参与群众20\_余人，在长流乡掀起了群众学法热潮，同时也为全州民法典学习宣传起到了良好示范带动作用。

坚持新媒体和传统媒体优势互补的《民法典》学习宣传模式，积极发挥州内主流媒体作用，在黔西南广播电视台、兴义频道等平台每周播放六次《民法典》宣传短片，充分依托各单位部门微信公众号推送《民法典》解读、《民法典》学习、《民法典》条文释义等信息内容;积极联系州电视台等媒体深入报道全州各地各部门深入开展宣传《民法典》、学习《民法典》、弘扬《民法典》。全州车站码头、广场公园、景区街道、流动载体等均部署张贴播放民法典宣传标语图画，在全州营造浓厚民法典宣传氛围。

积极开展民法典进易地扶贫搬迁新市民安置社区宣传活动。普法讲师团利用赶场天进入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社区宣传民法典。其中册亨县司法局成立了《民法典》宣传小分队，到新市民安置点开展学习宣传《民法典》活动，护航人民群众的美好生活，受到群众热烈欢迎。

\_\_年是实施民法典的第\_\_年，为了贯彻落实习关于认真实施民法典的重要指示精神，根据省厅关于民法典万人大培训工作要求，州委依法治州办、州司法局制定了全州民法典“万人大培训”活动方案，并于\_\_月\_\_日选派民法典宣讲团成员赴望谟县郊纳镇为100余名乡镇党政干部、村组干部及群众代表开展民法典宣讲培训，以此带动全州141个乡镇基层干部、村组干部和群众代表民法典学习培训全覆盖。

二、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一是部分地区思想认识不够。部分县(市、新区)及单位对民法典宣传贯彻重视程度不够，工作发展不平衡，有的未将民法典学习宣传贯彻纳入重要工作内容，工作推进滞后。

二是学习宣传方式单一。目前的学习宣传主要体现在面上的宣传，针对性实效性不强，干部职工对民法典与自身工作业务结合不够，群众对民法典的基本知识不了解、不掌握。

三是部门协同宣传效果不佳。民法典宣传贯彻是各级各部门共同责任，虽然进行了责任分解，但是“谁执法谁普法”“谁主管谁普法”责任制落实不够，对民法典宣传贯彻的责任落实不到位。

四是宣传氛围不浓。社会面宣传未能持久广泛开展，有一阵风的情况，未能形成声势浩大持久发力的宣传态势。

五是少数民族地区民法典宣传方式不到位。少数民族地区由于民族特点，在运用“双语”开展民法典宣传投入、谋划和统筹不够，针对性不强，效果不佳。

三、下步工作思路

下步工作中，我们将按照省厅的工作要求，结合黔西南实际，从立法、执法、司法、普法守法各环节共同发力，认真找准载体、拿出硬招实招，将学习宣传贯彻实施民法典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主要任务，全力推动民法典实施在黔西南落地落实。

一是加强学习宣传。由州委依法治州办、州法宣办牵头，对民法典学习宣传纳入法治建设年度绩效考核内容，特别是将民法典学习贯彻实施纳入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重要内容。认真组织实施全州民法典“万人大培训”工作，开展好州级示范宣讲培训，指导督促各县(市、新区)对所有乡镇、村组开展民法典宣讲培训，做到141个乡镇及所有村组干部宣讲培训全覆盖。举行全州性国家公职人员、学生、群众等多层次民法典知识竞赛和知识测试，提高全州广大干部群众的法律素质和法治意识。

二是加强民法典相关联配套法规制度清理规范。由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牵头，认真开展与民法典不相适应不相衔接的现行有效地方性法规、规章和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及时纠正与民法典相抵触的制度文件。

三是加强民法典执法活动。由各级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牵头，以推进民法典有效实施为重要抓手督促推进各级各部门法治政府建设。推动未成年人监护制度、收养登记制度、婚姻登记、生态环境侵权修复制度等完善落实。推进履行行政裁决职责，促进矛盾纠纷快速解决。

四是加强民法典司法活动，提高司法公信力。由各级党委政法委牵头，加强民事司法工作，提高办案质量和司法公信力。完善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综合机制，健全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联动工作体系。加强民事、刑事检察工作及对司法活动的监督。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